

岁

林

月

如

流

是

情

初恋狂情

正宗经典



珠海出版社

1247.57-57

21

——岁月流情——

初恋狂情

林如是 著

珠海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| CIP | 数据。

岁月流情/林如是 著

ISBN7-80607-329-9/I·178 ¥49.00 元

I. 岁…

II. 林…

III. 言情——小说——当代

IV. 1247.5

岁月流情——初恋狂情

林如是 著

责任编辑：唯 唯

装帧设计：可 天

出版发行：珠海出版社

电 话：3354041 邮政编码：519015

印 刷：乐昌市印刷厂

开 本：850×1168MM 1/32

印 张：35 字数：550 千字

版 次：1997 年 8 月第 1 版

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1—20,000 册

总 定 价：49.00 元（每册定价：9.80 元）

收 播 站

我招认，我喜欢玫瑰，喜欢蓝色，喜欢一望无际的海洋和天空。

天刚黑，我和朱若水倚窗而坐，她的跟前摆了一杯冰透的开水，对面墙上是一幅蓝澄澄的天空。

白开水！开什么玩笑！这么没情调不浪漫的东西！她淡扫我一眼，说她喜欢。

我手中杂七杂八揣着读者的来信；她放下开水，赤着脚，感兴趣的跟着我挪到后阳台——

好了！言归正传。

大家都很喜欢苏小小——我很高兴。说实在的，这辈子里我也没看过像她那么没品没状，爱钱爱到骨子里的女孩。至于她那句名言——道义放两旁，利字摆中间——我必须说明，那不是她自己发明的，那是她剽窃人家流行歌曲的。

小小最后和沈广之配成对，吓了你们一跳，因为

至於让大家咬牙切齿的超级大沙猪范修罗，他为什么那么爱欺负人我也不知道。每次我开口想问他，他剑眉一挑，瞪得我大气不敢喘一声，都忘记了想问什么。你知道他打骨子里瞧不起女人，我也被他欺负得很惨。

不过，请你们反应不要那么强烈——“男人果真烂就是贱，标准的感官动物”。乖乖隆的咚！看到这样强烈的反应，我一口气差点提不上来。拜托！点！没有男人，这个世界会变成什么样子？还像？

再另外，有个问题问得很可爱。我们的丘亭小姐问我，我是不是偏爱做这样的搭配——迷糊可爱不在意他人眼光的女主角，爱上俊逸潇洒稍有成就的都市新贵男主角。

啊哈——当然不是！

初戀狂情

惜

0

5

• |

1

1

岁月流情

问她，为什么不再写“杨舞”续集？（我跟大家一样，很喜欢她的“杨舞”）

她想了想，歪着头说：不知道。

不知道！不知道！不知道……这家伙简直令我疯狂！

我忍不住了，脱口说：我来写吧！

她看着我——那是真的“看”！你不知道她看人的方式，一双眼睛直直地盯着你望，不笑也不说话，完全不晓得心里在想什么！

总之，她看着我，又想了想，然后说好。

所以，杨舞和宗将藩之间的爱情和曲折，将由我接替诉说了。喜欢“杨舞”的朋友，请你们别错过这个爱的故事——

一千年的最初

1

脚步声达达地从那栋栅门深锁、外形丑陋得像老鼠屎的水泥建筑物里传出来；“吱呀”一声，铁栅裂开一条小缝，一男一女先后从那道缝隙中跨出来。

看见那两人出来，柳星野立刻从躺平的车椅中坐起来，收回高挂的双腿，同时摇下车窗。

“嗨！柳先生，好久不见，谢谢你来接我！”易莎顺半弯着腰，双手搁在车顶，眺望着柳星野。

“什么柳先生！叫爸爸！”柳星野皱眉，往易莎顺头上用力敲了一记。

爸爸？一年见不到三次的人？

“算了吧！你姓柳，我姓易，八竿子打不着干系。”易莎顺打开车门，跳进车中，她身后的唐志摩跟着坐进车内。

爸爸这东西她是有的，不过可不是眼前这一个；那个爸爸早被一团火烧成了一堆灰吹进太平洋中。

岁月流情

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

至於妈妈这个女人，她早在她七岁时就“隔”掉了，她连她长得是圆是扁都记不太清楚。

只有柳星野她是记得的。

从她七岁起，柳星野就成了她的监护人；不过那只是挂名挂得好听，多半时候，“监护”她的是一只黑色杂种的杜宝狗。六年私小一毕业，他就把她丢给寄宿学校，一年里来看她不到十次，十次中又起码有八次来的是唐志摩。

她知道他忙，倒也不奢望，只是对他动不动开口闭口自称是她“伟大的爸爸”感到厌烦——十足的演员本色，假得要命！

爸爸？她看他连做“哥哥”都失格。

说她是他的女儿——骗谁！三十三岁的偶像实力派演技明星，有个十九岁的女儿，公开了准是演艺界的大丑闻；再说，也未免太早熟！

虽然只有白痴才会相信他的话，但若被小报缠上了总是麻烦；偏偏他本身总没自觉性的，总要被泼了一大盆冷水后，才悻悻然地妥协。

“你自己说要怎么办？这是这三个月来，第三次被退学了，已经没有学校肯要你了。”柳星野眉头皱得紧紧的，背影烦乱。

岁月流情

。 。 。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。 。 。

“既然没有学校肯要我，我就别念算了，要不然……”

“要不然怎样？”

“要不然你就送我出国。反正你有的是钱，送我出去，眼不见为净，也省得你心烦。”

“你真的想出去？”唐志摩突然插嘴。

易莎顺瞥他一眼，耸耸肩说：

“总比又被你们送去那些劳什子的寄宿学校来得强。”

“莎顺，注意你的讲话方式！你是女孩子，别那么粗野！”柳星野又皱眉了。

易莎顺又吊了一个白眼。她如果真的那么“淑女”的话，就不会被请回家自己管自己。她叼了根烟说：

“说吧！你们打算怎么处置我？”然后探身向前座，伸手取打火机说：“借个火。”

“小孩子抽什么烟！”柳星野伸手抢走打火机，丢得远远的，连带抽掉易莎顺叼在嘴巴上的香烟。

“别这么嘀咕，跟个老头一样，我已经不是小孩子。”易莎顺边说边退回身子，不知打那摸出一整包烟。

柳星野眉毛横竖，废话也不再多说一句，手往后

初恋
恋
狂
情



岁月流情

一伸，蛮横地抢走易莎顺手上的整包烟。

“年纪轻轻就抽烟，当心以后生不出孩子！”他说：“我不是反对你抽烟，不过，为你自己好，这东西还是别去碰它。听清楚了没？”

“知道了。我吃这个总行了吧？”易莎顺撇撇嘴，从袋里摸出一包口香糖，倒了几粒丢进嘴里。

她向来没什么天大坚定的原则非守不可，能够让步的，她不会让对方太难堪；她的个性只表现在她对什么事都满不在乎、不以为然的冷淡上。

之所以会搞到被退学的下场，也是她这种冷淡的态度惹起的。没有一所号称具有优良学统、正经八百的学校，能够忍受她该睡的时间不睡觉，夜骑围墙观星象；或是半夜溜到屋顶，在时与空的夹缝中穿梭梦游；又老是在嘴角边挂着一副爱笑不笑的笑容，像是在嘲弄什么；功课又坏得成绩彻底无法被原谅，加上辉煌的退学转校纪录——结果就是这样了。

“志摩，你说该怎么办？”柳星野转身问唐志摩。

“就剩下半年的课程，我希望莎顺能完成。”唐志摩沉吟一会说：“等明年新学期开始，找间好学校让她完成剩下的学业；这段时间就留在家里帮我的忙，当我的助手。不过，这还要看莎顺自己的意思。”

岁月流情

“这样也好。莎顺，你有什么意见？”

“我还能有什么意见？就听志摩的。”易莎顺将脸掉往窗外，极其无所谓地回答。

她摇下车窗，冷不防灌进来一道风，她很快把车窗摇上，隔掉些许关与非关的烦扰。

车子绕进位在市区边缘的新兴高级住宅区。这里的公寓皆为双并建造，楼高十九层，单户售价都在千万以上，住的多是高收入的顶客族，或是职有专精的“师”、“家”级名流。总之，几乎都是腰缠万贯的“财人”。

就像柳星野，就像唐志摩。

柳星野由大荧幕起家，在小荧幕上叱咤风云。由於外型好，性格有魅力，扮相又抢眼，出师无往不利，是T台的头号小生，一线明星。

但他并不刻意塑造正派的形象，也不闹绯闻。据他自己跟记者透露，他最讨厌粉紫桃红。说的是颜色，不过……嘿嘿，天晓得暗藏什么玄机在里头，大大的耐人寻味！

由於他和唐志摩对邻而居，神通广大的记者自行演绎，捕风捉影些有关他的蜚短流长；但是消息小道，只落得些可耻的茶余饭后资料，没人去重视注意。

岁月流情

。 。 。 ●●●●●●●● 。 。 。

至於唐志摩，当年报章征文得奖后，跨入文艺界；后来他的小说被改编成电视剧，他一头栽入，遂由青年小说家摇身一变为剧作家；纵横这个圈子十来年，炙手可热，红透了整片天。

他的第一部作品，就是由柳星野领衔主演的。“最好交情见面初”……自此，他就和柳星野结下不解之缘，交情匪浅，超越了知己和手足；同时进入柳星野和易莎顺的生活与生命中。

柳星野监养易莎顺，在影剧圈子里是爆炸性大秘密，因此保密工作做得很好，知道的人没有几个——唐志摩是唯一知道详情的人，甚至易莎顺都和他建立起与柳星野相对等的感情。不过，他并不知道柳星野这么做的原因，也没问。他们之间有种均衡的关系，他不想破坏它。

一个人既不想对别人坦言的事，必定有他潜存的秘情。以他和柳星野的交情，柳星野既然不说，他问了只怕会破坏三人均衡的关系。他和柳星野、易莎顺三人相处已像是一家人，彼此的感情自然融洽，他不想为满足好奇心而去破坏这个均衡点。

“你们已经同居了？”上了楼，易莎顺看着柳星野和唐志摩并肩自然地朝屋子走去，不怎么认真的随口

岁月流情

问。

她多少听过一些有关柳星野和唐志摩两人之间暧昧的流传，一直不怎么放在心上；但据她知道，这房子应该是唐志摩的，也不知道柳星野什么时候搬家的，他把她丢在学校宿舍，什么都没有告诉她。

她只是随口问，不挺认真，唐志摩却微微脸红，避开她的眼光。

“谁跟谁‘同居’来着？”柳星野双手提满行李，用脚踹开门说：“志摩住隔壁。你得好好感谢志摩才对，这边的视野好，景观漂亮，为了你，他特别把房子让出来，自己搬到隔壁——”

“隔壁？”

“就是这面墙的对面啦！”柳星野拍拍墙，神气的咧开嘴。“上个月我买下了隔邻的公寓，怎么样？了不起吧！”一副等着夸赞的志得意满。

易莎顺要笑不笑地，倚着墙睇着他说：

“何必这么麻烦，把墙打通不就成了？”

“怎么成！你嫌那些记者还不够烦人是不？”柳星野等不到夸赞，有些泄气。

“那我住进来怎么办？如果被记者知道了，他们会怎么写？”

初恋狂情



岁月流情

。 。 。 ◆ ◆ ◆ ◆ ◆ ◆ ◆ ◆ ◆ ◆ 。 。 。

“他们不敢乱写，父女住在一起是天经地义的事，他——”

“你少说这种没脑筋的话。”易莎顺打断他的话说：“三十三岁的男人有个十九岁的女儿，未免太早熟吧！”

“你别担心这个，那些记者爱怎么写，随他们去！”柳星野摆摆手，打开房门说：“看看你的房间。喜不喜欢？志摩为你布置的。”

房门正对一大片落地窗，窗外有座小阳台，面对的是一整片空无遮拦的蓝天。房内摆设很简单，惊悚的是一整房柔冷的天蓝调，连接着落地窗外那一片无垠的长空，让人疑似在云中。

“很漂亮，我很喜欢。谢谢你，志摩。”易莎顺环视着房间，缓慢地说。

蓝就是她的基调，唐志摩完全抓对了她的感觉。

“你喜欢就好。”唐志摩微笑，并肩站在柳星野身旁。

他是那种沉静的男人，气质有些冷，站在柳星野身旁，恰和柳星野狂野性格的气质形成鲜明的对比。

他们并肩而立，相互衬托，显得出色又抢眼。易莎顺深深看了几眼，有些困惑。她想不通为什么，柳

岁月流情

星野和唐志摩并肩的这幅图，比起他和任何美女的配戏，竟都要来得耀眼夺目。

难怪会有那种流言传出，怀疑他们之间的关系——那种带有蔷薇标志的……

唐志摩只比柳星野小一岁，少年得志，在影剧圈里炙手可热，很多制作人指名要他为旗下的明星量身编撰剧本。自动送上门的女人自是不在少数，他却鲜有看上眼的，视妖艳性感的女人如无物。

柳星野的立场和情况也是一样；就像他自己说的，他讨厌粉紫桃红。谈恋爱？多麻烦！

局外人绘声绘影，当事者却一副没事人样。不管是真是假，对于这件事，易莎顺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——肮脏或恶心什么的。事实的美丑感觉，全凭看待事物的角度不同而异。唐志摩和柳星野是她最亲的两个人，就算天下的人都唾弃他们，她可没理由背叛他们。

在他们所处的圈子里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是由大大小小的秘密和谎言形成的；人人都戴着面具，展露着虚伪的笑脸和言不由衷。渲染夸张，是这个行业耀紫映红的本质；利害关系的影响，人对人无法不设防。

这个圈子的生态环境太现实，而她最亲的两个人却都身处在其中。不管别人是怎么看待他们的，谣传是怎么流散的，是好是坏，她都一定全然接受他们、喜欢他们，不受任何流言所迷惑。

初恋狂情